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瑞仪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向赵学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35号）的核准，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05,040股，发行价格4.76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32,391,990.4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408,679.24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5,983,311.1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3日出具了苏公W[2020]B14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华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华园支行	3052258012011000002922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